

西方传统 经典与解释
Classici et Commentarii

HERMES

伯纳德特集

张辉 ● 主编



(重订本)

[美]瑟特·伯纳德特 Seth Benardete ● 著

弓与琴

——从柏拉图解读《奥德赛》

The Bow and the Lyre:
A Platonic Reading of the Odyssey

程志敏 ● 译

黄薇薇 王芳 ● 校

华夏出版社

统 经典与解释
Classici et Commentarii

HERMES

伯纳德特集

张辉 ● 主编



(重订本)

弓与琴

—— 从柏拉图解读《奥德赛》

The Bow and the Lyre:
A Platonic Reading of the Odyssey

[美]瑟特·伯纳德特 Seth Benardete | 著

程志敏 | 译

黄薇薇 王芳 | 校

华夏出版社

弓与琴：从柏拉图解读《奥德赛》：重订本/(美)瑟特·伯纳德特(Seth Benardete)著；程志敏译. — 北京：华夏出版社，2016.10

(西方传统：经典与解释)

书名原文：The Bow and the Lyre: A Platonic Reading of the Odyssey
ISBN 978-7-5080-8922-5

I. ①弓… II. ①瑟… ②程… III. ①《奥德赛》—诗歌研究 IV. ①I545.07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190569号

The Bow and the Lyre: A Platonic Reading of the Odyssey

Copyright © 1997 by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s, Inc.

All rights reserved.

Published by agreement with the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ing Group through the Chinese Connection Agency, a division of the Yao Enterprises, LLC.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北京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号：图字 01-2011-5152 号

弓与琴——从柏拉图解读《奥德赛》

著者 [美]瑟特·伯纳德特

译者 程志敏

责任编辑 马涛红

责任印制 刘洋

出版发行 华夏出版社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少明印务有限公司

装 订 三河市少明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6年10月北京第1版 2016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

开 本 880×1230 1/32

印 张 8.5

字 数 220千字

定 价 49.00元

华夏出版社 地址：北京市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4号 邮编：100028

网址：www.hxph.com.cn

电话：(010)64663331(转)

若发现本版图书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我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伯纳德特集”出版说明

与许多伟大学术天才一样,伯纳德特(Seth Benardete, 1932—2002)的思想学术分量在他身后才凸现出来;随着时间的推移,他在西方思想史和古典学史上的独特意义也日益彰显。正如哈佛大学教授、著名哲学家曼斯菲尔德(H. Mansfield)在“悼词”中所说的,作为一个古典学者,尤其是作为一个杰出的哲人,伯纳德特生前在学界几乎没有什么声名,他本人也对在主流学界获得声名不感兴趣,但是,他无疑是我们时代最有学问的人,也是最深刻的思想家。

伯纳德特是西班牙裔美国人,施特劳斯执教芝加哥大学那年(1949)进芝大,1953年完成考辨柏拉图《忒阿格斯》真伪的硕士论文,1955年在芝大社会思想委员会以《伊利亚特》为题获得博士学位,受业于著名古典语文学家格瑞纳(David Grene),同时也是施特劳斯最早的入门弟子之一。博士毕业后,伯纳德特先在Annapolis的圣约翰博雅学院(St. John's College)任教;1965年获纽约大学古典系教职后,伯纳德特在大学教书和研究40年,一生全部精力用于研究和翻译古希腊经典作品,对当今主流学界的流行论说置若罔闻。逝世前一周,伯纳德特还在为学生讲授柏拉图的《欧绪德谟》——据说这是他仅剩的没有讲授过的柏拉图对话。伯纳德特不仅翻译和疏解了埃斯库罗斯、索福克勒斯以及欧里庇得斯的若干戏剧作品,发表了关于赫西俄德、希罗多德的研究论文和专著,还为几乎所有重要的柏拉图对话写了非常耐人寻味的义疏。他解析柏拉图笔下的“生活的悲剧与喜剧”的“情节论证”的高超功力,他在体察柏拉图笔下的“道德与哲学的修辞”时所表现出的见微知著的惊人智慧,他与古代圣贤相遇和对话的奇特方式,无不出于对美好生

活的永恒追问的热情,足以促使拥有五千年文明的我们反省自己的学问旨趣。

伯纳德特的卓越学问成就基于严格而持久的古典学术苦修训练,他对古典语文和古典文本的细腻把握,甚至使他的同窗和“宿敌”——美国形而上学学会会长罗森(Stanley Rosen)——也不得不叹服。法国著名古典学者维达-纳克(Pierre Vidal-Naquet)曾说,伯纳德特涉足古典领域之广,当代学界少有人可以匹敌,“足以获得荷马笔下的英雄般的荣耀”。伯纳德特展示的古典学问达到了一种难以企及的学术高度和精神高度,不动声色地映照出现代学问及其精神的贫乏。像自己的老师施特劳斯一样,伯纳德特以“伟大的古书”为镜,鉴照平庸的现代学术,使得新生学子从古典学问中看到真正的、无法规避的智慧之光,进而心底踏实地在实用而虚无的现代学问之外找到自己学问人生的可能性。

“伯纳德特集”将收录伯纳德特的所有论文和专著,以使我国学界不但吸取其丰富的古典研究成果,重新体认伟大的古典诗学传统,而且能够领略他沉静而深刻的哲思,重新寻回被现代学问遮蔽乃至毁弃的珍贵之物。

古典文明研究工作坊

西方典籍编译部丁组

2010年7月

《奥德赛》看似质朴,实多深意。

——尤斯塔修斯(Eustathius)

伯纳德特如何解读《奥德赛》

黄薇薇

伯纳德特一生都孜孜不倦地致力于经典作品的解读,古希腊的诗歌与哲学贯穿了他整个学术生涯。在撰写完关于《伊利亚特》的博士论文四十年之后,他再次转向荷马,以柏拉图为路径进入《奥德赛》,试图以柏拉图对话中展开的观点审视荷马史诗的情节发展,以此考察诗与哲的关系。

一、关于书名

伯纳德特把自己的书命名为“弓与琴”,这个题目与奥德修斯的名字一样,令人费解。伯纳德特只在一处提到过“弓与琴”的关系。当时,他正在分析奥德修斯杀死求婚人与女仆的正当性。荷马对奥德修斯的描述似乎传达出两层含义:一方面竭力把奥德修斯塑造成一个冷血的杀手;另一方面却又在为奥德修斯的残酷报复寻找正当理由。伯纳德特称这种矛盾的写法就是“荷马区分弓与琴的表现”(参《弓与琴》,页184)。什么意思?伯纳德特给了一个注释,让我们回到《奥德赛》的原文。

其实,荷马也只有一次同时提到“弓与琴”。当时,求婚人正在比赛“安弓射箭”,牧猪奴把弓交给了伪装成乞丐的奥德修斯。奥德修斯不顾求婚人的嘲讽,

立即举起大弓,把各个部分查看,
 有如一位擅长弦琴和歌唱的行家,
 轻易地给一个新制的琴柱安上琴弦,
 从两头把精心搓揉的羊肠弦拉拉紧,
 奥德修斯也这样轻松地给大弓安弦。
 他这时伸开右手,试了试弯弓弦绳,
 弓弦发出美好的声音,有如燕鸣。^①
 (《奥德赛》卷二十一,405-411)

在这段话中,荷马把弓比作琴。奥德修斯娴熟地安弓弦,有如乐师娴熟地安琴弦,在这里,奥德修斯就是乐师,弓就是琴。弓与琴合为一体,意味着奥德修斯与乐师合为一体。而乐师,更广泛地说,就是荷马。换言之,奥德修斯在这里与荷马合为一体。因此,在伯纳德特看来,既然奥德修斯可以和荷马合为一体,也就可以分离,一如弓与琴本来就是两个不同的器具,如此便意味着,荷马是荷马,奥德修斯是奥德修斯。也就是说,伯纳德特认为,《奥德赛》的叙述者不只是荷马一人,还有奥德修斯。荷马并不是我们通常理解的《奥德赛》全知全能的作者,因而就不能把荷马等同于奥德修斯(甚至诗中的每一个人物),以为奥德修斯只是荷马的传声筒,他说的话等于荷马说的。其实,荷马理解的奥德修斯,与奥德修斯自己对自己的理解并不相同,而奥德修斯的全貌就出现在这两种理解当中。

如果说,荷马编造了奥德修斯的故事,那么奥德修斯自己又何尝没有编造自己的故事?如果说,荷马的编造是虚构的假话,那么奥德修斯的编造又何尝不是如此?但是,正是在这两种假话当中,奥德修斯的真相才得以显现。那么,我们对奥德修斯的理解,就既需要考虑荷马的叙述,又需要考虑奥德修斯的叙述,把两种叙述结

① 参《奥德赛》,王焕生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8,页402。本文引文皆出自王焕生译本,以下仅注行号。

合起来,才能对奥德修斯做出完整的理解。这就是伯纳德特所谓的“诗人的辩证法”,也就是荷马把对奥德修斯的塑造一分为二,我们要对奥德修斯得出正确的结论,就必须把这种二分的东西合一。同理,荷马对奥德修斯的矛盾创作就是希望能用这种二分的方式呈现真实的奥德修斯,这就是所谓的“荷马区分弓与琴的表现”。因此,弓与琴就是这种二分关系的具体意象。弓,由弓臂和弓弦组成,二者合一才能射箭;琴,由琴柱和琴弦组成,二者合一才能奏乐。因此,弓和琴尽管是两种不同的器具,但都是“一中隐藏着二,二能寓于一”的东西,而其功能则须合二为一才能实现。一言以蔽之,弓与琴,指的就是诗人的辩证法。伯纳德特认为,这种方法可能先于哲人,使得诗歌与哲学有了共同的基石。因此,从这个意义上,弓与琴也可以理解为诗与哲的关系。这就是伯纳德特为自己的书命名为“弓与琴”的缘故。

二、关于《奥德赛》的主题

伯纳德特认为,《奥德赛》中有多个主题,诸如苦难、愤怒、回归和复仇等,但能够把这些主题统摄起来的是“神义论”和“政治”。^①

与《伊利亚特》的“愤怒”相比,《奥德赛》似乎更强调“苦难”,不仅包括奥德修斯的海上历险,也包括奥德修斯同伴以及求婚人和奴仆的惨死,“苦难”是整部《奥德赛》挥之不去的阴霾。但就开场而言,“苦难”似乎没有“愤怒”在《伊利亚特》开场的位置那么明显,尽管荷马请求缪斯为他讲述奥德修斯的苦难,但他明显要求的不是苦难本身,而是造成苦难的原因——太阳神的惩罚(参《奥德赛》卷一,1-10)。于是,我们可能会猜测,《奥德赛》讲述的不只是人的

① 以下内容按照文章的顺序可以分别参看《弓与琴》第一章“开端”、第八章、第三章以及第九章“拉埃尔特斯”。

苦难,而是神对人之不义的惩罚。

缪斯并未听从荷马的建议,没有从奥德修斯的手下如何得罪太阳神讲起,而是对奥德修斯的久滞不归给出了另一种解释——神明的安排。缪斯的话似乎是对荷马的一种修正和补充:神不只介入了人的遭遇,而且介入了人的一切行动。奥德修斯受阻,是卡吕普索的强留和波塞冬的愤怒所致,不过神明现在已经决定让他回家(参《奥德赛》卷一,11-21)。奥德修斯的滞留和回归都是神的意志。尽管缪斯强调,奥德修斯不能回家不是因为太阳神,而是因为波塞冬,但她与荷马一样,把神的意志和人的境遇对立起来,并把矛头指向了神,由此突显了神义论问题。神义论就是奥德修斯苦难背后的主题吗?

《奥德赛》中第三个出场的是宙斯,他对荷马和缪斯的说法给予了如下反驳:凡人的灾祸和不幸都是咎由自取,神明不是苦难之源,人的苦难源于自身的意志(参《奥德赛》卷一,32-34)。言下之意,凡人的一切遭遇都应该由自己来承担,而不应该归咎于神明。把宙斯的说法拿去重新解释荷马的说法,我们会发现,宙斯的话非但不是一种反驳,反而是一种有力的支撑:得罪太阳神是奥德修斯的手下不可遏制的贪欲所致。但若用宙斯的话来解释波塞冬事件就不那么容易了。奥德修斯惹怒波塞冬是因为他刺瞎了波塞冬的私生子波吕斐摩斯,而奥德修斯这么做是因为波吕斐摩斯先吃掉了他的手下。在这个事件上,奥德修斯显然不是处于不义的一方。所以,宙斯后来也承认,波塞冬确实是奥德修斯不能回归的原因,因而巩固了缪斯的说法。看来,神义论问题的确是《奥德赛》的一大主题,但这个主题并不足以解释奥德修斯的所有遭遇和行动,尤其是在判断奥德修斯的正义与不义的时候。

宙斯在为神明辩护的时候,提到了一个著名的例子,但这个例子的出现同样让人大伤脑筋。宙斯说,埃吉斯托斯被害是丧失理智所致,不是神明的责任。神明不仅不应该为他的暴死负责,反而应该受到感激,因为神明对他宠爱有加,曾派赫耳墨斯警告过他(参

《奥德赛》卷一,35-43)。宙斯以此为例,证明神的无辜和恩惠。可是,宙斯为什么要以埃吉斯托斯为例?如果是为了突出埃吉斯托斯自身的不义,为什么还要如此宠爱他,对他发出警告而不是对阿伽门农给予警告?神明对埃吉斯托斯的偏心与奥德修斯有什么关系?就《奥德赛》中横遭惨死的男人而言,埃吉斯托斯显然与奥德修斯的同伴不太吻合,即便后者也有不义的一面,却从未犯下奸娶君王妻子、杀害君王并篡夺王位的滔天大罪,更没有为此而遭到君王儿子的报复。与埃吉斯托斯的身份和命运相当的是求婚人。然而,与其说求婚人的动机与埃吉斯托斯有相通之处,倒不如说埃吉斯托斯的例子就是求婚人事态发展的极端状态。因此,宙斯的例子不仅可以给神义论辩护,更意想不到地揭示了奥德修斯回家的真正理由,由此带出《奥德赛》的另一主题——政治。

不过,求婚人毕竟不是埃吉斯托斯,他们围着佩涅洛佩转了三年,除了与部分女仆苟且之外,并未亵渎佩涅洛佩半点尊严,更谈不上与之合谋杀害亲夫。此外,他们除了用言语侮辱特勒马科斯之外,并没有密谋杀害他。否则,他们也用不着等待三年。只有在特勒马科斯出访回国之际,他们才布下陷阱准备杀死他,却并未得逞。既然求婚人并未成功婚配佩涅洛佩,也就谈不上夺妻弑君,更谈不上特勒马科斯为父报仇,因此求婚人的罪行与埃吉斯托斯相比相去甚远,仅仅只是消耗奥德修斯的财产而已,或者说,仅仅只是觊觎他的女人和王位而已,远远不足以承受惨遭屠戮的死刑判决。那么,宙斯的例子就在暗示,奥德修斯杀戮求婚人缺乏正当性。然而,这个正当性与神明决议在奥德修斯漂泊二十年之后才让他只身归返伊塔卡有关。

特洛伊战争持续了十年,奥德修斯在战争结束之后就立即回家,却经历了三年的漂泊到达神女卡吕普索那里。如果神女不阻留奥德修斯,那么奥德修斯或许在离家之后的第十三年就可以回到伊塔卡,为什么神明要让他与神女生活七年?或者说,如果他只与神女生活四年,即在求婚人开始向佩涅洛佩求婚之前就赶回伊塔卡,

是不是就可以阻止求婚人的罪行,进而阻止悲剧的发生?为什么一定要有七年的悬置,神明在等待什么?在特洛亚的十年,奥德修斯丧失了无数的同伴,而在接下来的三年漂泊中,奥德修斯又丧失了从特洛伊分得的所有战利品,以及最后剩下的十二条船和船上的所有同伴。换言之,奥德修斯在十三年里,牺牲了从伊塔卡带走的所有精英。如果他空手而回,如何平息民愤?其次,在三年的漂泊中,他曾到过冥府,听过特瑞西阿斯的预言,得知自己返回伊塔卡后还将再度离去。他离去之后,如何能让儿子合法地继承王位,并把自己的统治平稳地延续下去?所以,奥德修斯必须等待,等待一个可以向众人交代的正当理由,同时等待特勒马科斯长大成人,可以顺利移交政权。换句话说,奥德修斯需要重新确立自己的统治地位,需要重新建立政权,并把政权传给自己的儿子。因此,神明的安排和宙斯的例子,指向的是伊塔卡的政治,政治确实是《奥德赛》的另一个大的主题。

求婚人在奥德修斯离家后的第十八年才去向佩涅洛佩求婚,这个时间点很有意思。此时,奥德修斯正滞留在卡吕普索的岛上,尽管他整日以泪洗面,思乡情切,但就奥德修斯的机智而言,与其说 he 正在等待神明的遣返,不如说他正在等待政局的演变。在奥德修斯出发去特洛亚之前,他就听过哈利特尔塞斯的预言,说他必定会返回家园,但是却是在二十年之后,且要牺牲所有的同伴(参《奥德赛》卷二,171-176)。此后,他在返家途中,又下过地府,特瑞西阿斯预言,说他一定会在多年后孤身返家,还告诉他求婚人将去求婚,消耗他的家产,而他也一定会用计谋或锋利的铜器把他们全部杀死(参《奥德赛》卷十一,112-120)。把这两个预言连起来,奥德修斯很容易计算出自己应该回家的时间。尽管特瑞西阿斯没有告诉他求婚人上门的确切时间,但哈利特尔塞斯清楚地说过他要二十年才会回家,那么求婚人就一定要在他回家的前几年来王宫,而且要让 them 待一段时间,这段时间要恰到好处,不可以过长以防止发生实质性的政变,也不可以过短而不至于挑战众人忍受的极限。这段时

间也是对伊塔卡所有人的考验。求婚人到达之前的十七年,伊塔卡在奥德修斯离家这么久居然波澜不惊,足见奥德修斯之前的统治如何稳固,但求婚人的出现,说明这种稳固局面出现了动摇。与此同时,奥德修斯的父亲拉埃尔特斯也值得考虑。拉埃尔特斯目前健在,说明他当初要么让位于奥德修斯,要么是奥德修斯篡权。如果是前者,那么在奥德修斯去特洛伊之前,他可以请先王出山,代为统治。但这个假设显然不能成立。何况,在求婚人制造混乱的这段时间,拉埃尔特斯并未露面,甚至佩涅洛佩想请他出来保护他自己的家产和孙子的想法也受到了奶妈欧律克勒娅的阻止,说明拉埃尔特斯与奥德修斯有隙,或者说拉埃尔特斯心里至少对奥德修斯有些埋怨,如此才能解释拉埃尔特斯的袖手旁观。求婚人只是伊塔卡部分精英的代表,他们不仅代表着对奥德修斯统治的挑战,也代表着他们身后一大批人对奥德修斯的怨恨。奥德修斯把他们的亲人带走了近二十年,可以说带走的是伊塔卡的一代人,不仅如此,奥德修斯还让他们生死未卜。如果奥德修斯真的空手而归,这意味着伊塔卡绝大部分的人会人财两空,那么他们对奥德修斯的怨恨就会演变为制裁,要么流放,要么处死,然后另立新王。这些还是有正当理由对付奥德修斯的人,此外还有一些蠢蠢欲动者,他们依附于这些人,对奥德修斯的统治表示质疑和不敬。这些人就是以牧羊奴墨兰提奥斯和十二个与求婚人厮混的女仆为代表的仆从。奥德修斯需要时间让这一切浮出水面,更重要的是他要让自己有足够的时间应付这一局面,并为自己的解决办法(重建政权)将付出的代价(杀死所有的求婚人和不忠者)提供正当的理由。这不仅是他避世在外七年之久的原因,也是他回到伊塔卡慢慢筹划复仇步骤的原因,更是荷马谋篇布局的原因。这样一来,神的安排就与奥德修斯的计谋融合在一起,使得神义论与政治突显为《奥德赛》的两大主题。

三、关于奥德修斯

伯纳德特按照诗人辩证法的原则,根据荷马对奥德修斯的命名与奥德修斯对自己的命名两个方面来解析奥德修斯的身份。^①

奥德修斯有两个名字,一个是他外祖父取的,一个是他自己取的。荷马说,“奥德修斯”这个名字是外祖父奥托吕科斯取的。“奥托吕科斯”这个词的希腊原文指“狼”,而且奥托吕科斯本人善于偷盗和说咒语,这两个本领都是赫耳墨斯赐予他的。赫耳墨斯之所以赐给他这样的本领,是因为奥托吕科斯善于博得神明的欢心,神明乐意伴随他。奥德修斯出生的时候,奥托吕科斯去看他,他说,

因为我前来这片人烟稠密的国土时,
曾经对许多男男女女怒不可遏(ὀδυσσάμενος),
因此我们就给他取名奥德修斯(Ὀδυσσεύς)。
(参《奥德赛》卷十九,406-409)

奥托吕科斯说自己“怒不可遏”的时候,用的是一个有双重含义的词,即可以把这个词理解成中动态和被动态。如果理解成中动态,那说明是他自己发怒,但如果是被动态,那说明他是在承受愤怒。因而,奥德修斯的名字也就具有了双重含义:他既是“愤怒”的化身,又是引起“愤怒”的对象。无论如何,这个名字的双重含义与奥德修斯的命运和遭遇紧密地联系起来。如果说他久滞不归是在承受波塞冬愤怒的惩罚,那么他回家之后对求婚人的杀戮就是在发泄愤怒,奥德修斯的一生就在承受愤怒与发泄愤怒中度过。奥德修

① 以下内容按照文章的顺序可以分别参看《弓与琴》第三章、第七章“名字与伤疤”、第五章“记忆与心智”以及第七章“女仆”。

斯就是“愤怒”。

然而,荷马在介绍奥德修斯名字的来历时,却把这个故事安插到“伤疤”的故事当中。当时奶妈欧律克勒娅正在给奥德修斯洗脚,并发现这个标志着奥德修斯身份的疤痕,以此认出眼前这个乞丐就是真正的奥德修斯。伤疤是奥德修斯的特征,一如愤怒是奥德修斯的特征一样,伤疤和愤怒都是奥德修斯身上的痕迹。荷马把奥德修斯取名的过程与奥德修斯伤疤的由来放到一起来讲,实际上就是把奥德修斯的本质与奥德修斯的过去联系了起来。伤疤是外在于奥德修斯的标记,愤怒是内在于奥德修斯的实质,我们也可以说,荷马让伤疤与名字在这里相遇,相当于让奥德修斯的外表与实质融为一体,使得奥德修斯的“身”与“名”合二为一,奥德修斯的全貌因而得以完整呈现。

那么,我们回过头去重新理解,荷马在开篇并没有提到奥德修斯,而是用“那位英雄”来代称(参《奥德赛》卷一,1),奥德修斯的名字是由缪斯说出口的,而且与波塞冬对他的“怨怒”同时出现(参《奥德赛》卷一,20-21),说明荷马一开始就让奥德修斯的“身”和“名”相分离,让“愤怒”一直尾随其身,直到第十九卷才让名和身合二为一。那我们是不是可以得出结论说,荷马讲述的奥德修斯,其实展现的是一个人的身和名从分裂到合一的过程,奥德修斯的回归就是发现整全的自己的过程。然而,这只是荷马的说法,我们还需要仔细地分析奥德修斯本人的说法才能知道我们的结论是否合理。

尽管奥德修斯在离开神女卡吕普索之前,早就知道了自己未来的命运——他注定要返回家园——也清楚他回去的使命,但他对自己是谁以及自己的遭遇仍然缺乏清晰的认识。直到伊诺的出现,他才知道自己与波塞冬的恩怨。奥德修斯离开卡吕普索的第十八天,波塞冬发现了,便发动了一场罕见的风暴来惩罚他,以发泄对他的愤怒。此时,奥德修斯对自己说了一段话:

我真不幸,我最终将遭遇什么灾害?

我担心神女所说的一切全都真实，
 她曾说我在返抵故土家园之前，
 会在海上受折磨，这一切现在正应验。
 宙斯让这许多云雾笼罩广阔的天空，
 把大海搅动，掀起各种方向的劲风的
 暴烈气流，现在我必遭悲惨的毁灭。
 那些达那奥斯人要三倍四倍地幸运，
 他们为阿特柔斯之子战死在辽阔的特洛亚。
 我也该在那一天丧生，接受死亡的命运，
 当时无数特洛亚人举着锐利的铜枪，
 围着佩琉斯之子的遗体向我攻击；
 阿开奥斯人会把我礼葬，传我的英名，
 可现在我却注定要遭受悲惨的毁灭。

（参《奥德赛》卷五，298-312）

在这段自白中，奥德修斯对自己的未来表现出极度的不自信。他以为自己会死去，而且是死于一场风暴。这样一来，还不如当初死在保护阿基琉斯尸体的战斗中，那样他至少可以英名传世，而不像现在这样死得寂寂无名。奥德修斯并不知道自己是在承受波塞冬的愤怒，也不知道自己的本质就是要承受愤怒，他一直以为风暴的始作俑者是宙斯。但在这里，他表现出的后悔是因为死在海上不会得到埋葬，而葬礼是对凡人的认可和礼赞。奥德修斯在比较两种死法，也就在比较自己的选择。他依稀开始明白，自己为何如此坚定地拒绝卡吕普索，不只是神意的安排，也是自己意志的决定——拒绝成为不朽的神明，选择有死的凡人，是要延续自己的过去。奥德修斯看似选择了未卜的前途，指向的却是自己的过去。奥德修斯的选择把未来的自己与过去的自己联系在一起，这才清楚自己是谁，一如荷马对他的描述。

奥德修斯对自己的理解有进一步的认识，是在伊诺出现以后。

出于同情,伊诺现身,准备救他一命,从伊诺的话中,奥德修斯才得知,自己的苦难是波塞冬所为,而且自己的命运就是承受苦难。伊诺说,

不幸的人啊,震地神波塞冬为何对你
如此怒不可遏(ὀδύσατ'),让你受这么多苦难?
(参《奥德赛》卷五,339-340)

由此,奥德修斯第一次从别人口中听到自己名字的双关含义。此时,他才恍然大悟,原来自己过去和现在遭受的一切苦难都与自己的名字如此相关。如果他此刻再想起波吕斐摩斯诅咒说他回到家后还要遭受痛苦,以及特瑞西阿斯预言说他回家后还会再度出海,那么他会得出结论说,自己的未来也一样是受苦,甚至可以说,自己的一生就是愤怒和苦难,乃至最终承认,他“知道”(认识到)震地神对“我怀怨”(μοι ὀδῶνσται, 参《奥德赛》卷五,423)——这相当于承认,他知道,奥德修斯就是“愤怒”,奥德修斯的一生就是要承受愤怒带来的苦难。如此,奥德修斯便一步步认清了自己的实质,愤怒和苦难就像自己的孪生兄弟,如影随形,伴随一生。自己的选择不仅是为了延续自己的过去,更实质的是要延续苦难,把自己的过去和未来联系在一起的是愤怒和苦难。

然而,仅仅是自己的名字和经历还不足以构成奥德修斯对自己的全部理解,除了“奥德修斯”这个名字之外,他还给自己取了一个名字“无人”。按照奥德修斯漂流的顺序,波吕斐摩斯这段插曲是第三次历险,而波塞冬的复仇则发生在最后一次返家途中,那时奥德修斯早就经历完所有的历险,且被神女囚禁了七年并最终获得释放。也就是说,奥德修斯自己取名的故事发生在得知自己名字的实质之前。但波吕斐摩斯这段故事是奥德修斯对费埃克斯人讲述的,换句话说,奥德修斯是在知道了自己名字和命运之后,重新反思了给自己取名的故事。